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8 页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7591号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长城科技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长城科技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长城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长城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长城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长城科技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4,6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66元，共计募集资金787,636,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8,701,173.5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28,934,826.42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59,493.2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03,375,333.1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84号）。

####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8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分行营业部	33050164350009603897	403,375,333.19	23,105,409.18	[注2]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营业部	383174301890	300,000,000.00	33,796.83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营业部[注1]	363674547213		74,021,120.04	

合 计		703,375,333.19	97,160,326.05	
-----	--	----------------	---------------	--

[注 1]: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14 日通过的二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账号: 363674547213), 并将原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号: 33050164350009603897) 用于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部分余额转至该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 2]: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9,716.03 万元包括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9,697.80 万元和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损益 18.23 万元。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 1.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2)-(1)
			自筹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合计 (1)		
1	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	项目将利用公司原有土地<土地证号: 湖上国用(2012)第022423号>, 新建厂房建筑面积14132平方米(因部分车间层高超过8米, 计入容积率面积28264平方米), 引进分电大拉机、立式热风循环微型扁线漆包机、立式高速拉丝漆包机、模具孔径激光测试仪器等31台(套), 购置国产铜杆连续挤压机、退火中拉机、微型扁线压延设备及辅助设备共129台(套); 达产后形成年产37000吨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		38,040.00	38,040.00	639.76	-37,400.24

		的生产规模。					
2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项目将利用公司原有土地<土地证号:湖土国用(2012)第 022424号>新建研发车间一幢,建筑面积约 2550 平方米,购置各种先进高效、可靠、适用的检测试验仪器、产品试制设备和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所需的软件和硬件,各类检测设备共 149 台(套)。		2,298.00	2,298.00		-2,298.00
3	补充流动 资金			30,000.00	30,000.00	29,999.97	-0.03
合计				70,338.00	70,338.00	30,639.73	-39,698.27

## 2.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1) 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投资差异主要系项目主体厂房尚未开始建设,前期投入主要系部分设备的采购投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到账,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暂未开始。

(3) 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少量尾款尚未使用,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基本持平。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由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期,故尚未实现效益。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9,999.97 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整体竞争力。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期,故尚未实现效益。

##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金额为3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浔小金象” 2018年第六十九期（总第120期）	5,000.00	2018.05.04	2018.11.06	5.0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5.04	2018.10.31	2.60%或4.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5.04	2018.11.07	4.6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运通134号” 固定收益凭证	7,000.00	2018.05.04	2018.11.07	5.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 利率结构19963 期人民币结构性 理财	5,000.00	2018.05.07	2018.08.06	4.7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金雪球-优悦” 保本开放式人民 币理财	3,000.00	2018.05.08	2018.08.09	4.60%
合计		30,000.00			

##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未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占比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分行营业部	33050164350009603897	403,375,333.19	23,105,409.18	3.28%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营业部	383174301890	300,000,000.00	33,796.83	0.01%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营业部	363674547213		74,021,120.04	10.52%
合 计		703,375,333.19	97,160,326.05	13.8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 13.81%的募集资金未使用，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主体厂房建设工作尚未开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二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开始。

####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70,337.5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0,639.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18 年 4-5 月，公司将 29,999.97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4-6 月，公司将 639.76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30,639.73 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 目	实际投资项 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1	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	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	38,040.00	38,040.00	639.76	38,040.00	38,040.00	639.76	-37,400.2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2,298.00	2,298.00		2,298.00	2,298.00		-2,298.00
3	研发中心建设 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30,000.00	30,000.00	29,999.97	30,000.00	30,000.00	29,999.97	-0.03